



#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GENERAL

CBD/COP/DEC/14/31  
30 November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  
第十四届会议  
2018年11月17日至29日，埃及沙姆沙伊赫  
议程项目 13

##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通过的决定

### 14/31. 加强《公约》及其《议定书》有关生物安全条款和有关获取和惠益分享条款的一体化

缔约方大会，

#### A. 关于生物安全的条款

回顾曾经呼吁缔约方酌情将生物安全纳入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国家发展计划和其他相关部门和跨部门政策、计划和方案，同时考虑到国情、立法和优先事项，<sup>1</sup>

注意到《公约》关于生物安全的条款，特别是第8(g)条和第19条第4款，与《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之间的关系，

认识到批准和执行《卡塔赫纳议定书》和《关于赔偿责任和补救的名古屋-吉隆坡补充协议》有助于实现《公约》的各项目标，

1. 敦促尚未交存批准、接受、核准或加入《卡塔赫纳议定书》的《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尽快交存这些文书，并采取步骤执行该议定书，包括建立体制性结构和制订关于生物安全的立法、行政或政策措施，同时考虑到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及其他有关利益攸关方参与制订这些措施；

2. 提醒非《卡塔赫纳议定书》缔约方的《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履行《公约》的与生物安全有关的义务，并邀请其继续向生物安全信息交换所提供相关信息和提交《卡塔赫纳议定书》第四次国家报告；

<sup>1</sup> 第XII/29号决定第9段和第BS-VII/5号决定第10段。

3. 鼓励各缔约方制订和实施国家行动计划，将生物安全纳入国家法律和政策文书的主流，并在其国家报告中报告这方面的进展情况；

4. 邀请有能力的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提供解决能力建设和发展活动需要的技术和财政支持，并提供资金支持批准和执行《卡塔赫纳议定书》；

5. 同意考虑将生物安全因素纳入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和《公约》国家报告格式以及《公约》的其他工作领域；

6. 请执行秘书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并考虑到《公约》、《卡塔赫纳议定书》和《关于赔偿责任和补救的名古屋-吉隆坡补充议定书》的目标，继续致力于：(a) 将生物安全纳入到秘书处各项工作方案中；(b) 提高对《公约》和《卡塔赫纳议定书》中生物安全相关规定的认识；(c) 支持各缔约方努力将生物安全纳入到国家级各部门中；

#### B. 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的条款

7. 欢迎各缔约方为执行《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地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和非缔约方为批准该议定书所作的努力；

8. 敦促尚未交存批准、接受或核准或加入《名古屋议定书》的文书的《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尽早交存这些文书，并采取步骤执行该议定书，包括建立体制结构和制订关于资源获取和惠益分享的立法、行政或政策措施，包括确保与拥有遗传资源相关传统知识的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公正和公平地分享利用这种传统知识所产生的惠益的措施，并向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提供相关的信息；

9. 请执行秘书支持战略传播，以提高对《名古屋议定书》的认识和加强其与其他部门的融合；

10. 敦促尚未加入《名古屋议定书》的《公约》缔约方在第六次国家报告中报告获取和惠益分享的执行情况；

11. 重申需要能力建设和发展活动及资金支持批准和有效执行《名古屋议定书》，并邀请各国政府和相关组织在可能的情况下提供技术和财务支持；

12. 鼓励各缔约方在讨论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时进一步考虑将获取和惠益分享纳入《公约》的其他工作领域；

13. 请执行秘书继续努力将获取和惠益分享，包括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所持有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相关的问题，纳入整个秘书处的工作；

14. 又请执行秘书并鼓励有能力的缔约方和相关组织支持各缔约方努力将获取和惠益分享纳入国家级各部门。